

#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凯撒

股票代码：0007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七层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 6 月 21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凯撒旅业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凯撒旅业、*ST 凯撒	指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保险	指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水线路2号增1号于家堡金融区服务中心101-30
法定代表人	赵立军
注册资本	153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91698440W
经营范围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要股东情况	北京世纪力宏计算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零度聚阵商贸有限公司、北京中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百利博文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华宇天地商贸有限公司、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地区的居留权
赵立军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赵松来	总裁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李英建	常务副总裁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提建设	副总裁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刘冬	副总裁、首席风险官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徐连志	总裁助理	男	中国	山东省 济南市	否
王林锋	总裁助理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王晓辉	首席投资官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田今朝	总精算师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武于	合规负责人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持股比例
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002638	7.58%
2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02052	10.00%
3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	301093	16.17%
4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002411	6.57%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在合法合规且不违背相关规则和承诺的前提下，选择合适的时机减持或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0,187,803 股股份，占比 5.004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0,150,003 股股份，占比 4.999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减持计划披露（2023 年 4 月 29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累计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7,8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004707%。交易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累计交易前		变动股数 (股)	累计交易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华夏保险	40,187,803	5.0047%	37,800	40,150,003	4.999999%
合计	40,187,803	5.0047%	37,800	40,150,003	4.999999%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交易的股份种类、数量、比例

股东名称及股份种类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交易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夏保险(人民币普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集中竞价	2023年6月21日	37,800	0.004707%
合计			37,800	0.004707%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对外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书(受让方)》，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协议受让上市公司 5.0047% 的股份，成为上市公司股东。

###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无。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凯撒旅业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未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的股票。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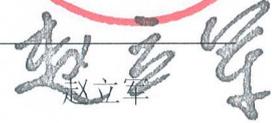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

  
  
赵立军

二〇二三年6月21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将备查文件的原件或有法律效力的复印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备查文件包括：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海南省三亚市
股票简称	*ST 凯撒	股票代码	0007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水线路2号增1号于家堡金融区服务中心 101-3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40,187,803</u> 持股比例： <u>5.0047%</u>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u>37,800</u>  变动比例：<u>0.004707%</u>  变动后持股数量：<u>40,150,003</u>  变动后持股比例：<u>4.999999%</u></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自 2023 年 <u>6</u> 月 <u>21</u> 日至本报告披露日  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在合法合规且不违背相关规则和承诺的前提下，选择合适的时机减持或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不适用</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进行。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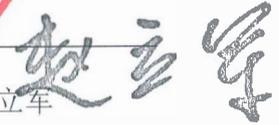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赵立军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日

